



学科综述

2015 年全球经济治理学综述

田慧芳*

【内容提要】全球治理的本质在于提供一种机制安排,以解决全球面临的各种问题。新的时代背景对全球治理理论和实践层面的研究提出了要求。本综述从以下五大方面勾勒了2015年全球经济治理研究的基本方向和主要观点:全球治理的理论与范式研究,国际货币金融治理,国际贸易投资治理,全球可持续发展治理,以及包括公司治理、互联网治理、全球劳工治理等在内的全球经济治理的其他重要领域等。本综述显示,全球治理研究正逐渐从一个单学科的范畴向跨学科范畴转变,并与经济学、政治学、管理学、甚至自然科学等学科日益交叉融合。

【关键词】全球治理 全球经济治理 国际金融治理 国际贸易与投资治理 全球可持续发展治理

全球治理的本质在于提供一种机制安排,以解决全球面临的各种问题。全球化的不断深入使得各国相互依赖程度日益加强,全球利益的凸显成为不争的事实。同时气候变化、互联网等新的全球性问题不断涌现,并且开始与传统的治理问题相互交织,给全球经济治理带来巨大挑战。2008年世界金融危机爆发前的传统全球经济治理体系是由以七国集团为核心的西方发达国家主导,金融危机的爆发使得全球经济治理从霸权治理向合作治理迈进,在这种新的结构中,发达经济体与新兴经济体作为两股相互依赖、缺一不可的力量共同治理全球经济问题,使得全球治理进入一个力量更加平衡、更加互利双赢的新阶段。马修·古德曼(2015)^①在其《演进中的全球治理体系改革》一文中指出,过去的数十年间,一直有两大问题困扰着全球多边治理体系的公信力,一是经常性的失信,包括在推动增长和推动贸易自由化等方面;二是现今的治理结构滞后,无法体现新兴国家的崛起。尽管国际社会不断尝试修正这些问题,包括推动IMF份额改革、推动多哈回合谈判以及制定增长战略,但迄今为止大多数的努力尚未见到成效。未来如何推动既有治理体系的改革,增强主要国家的合作意愿和治理能力,是解决全球问题,提升全球治理效力的关键。

新的时代背景也对全球治理理论和实践层面的研究提出了要求。对全球治理的关注度在学术界越来越高。2015年度全球治理学科的综述优选了100多篇与全球治理和全球经济治理

* 田慧芳,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副研究员, tianhf@cass.org.cn。作者感谢匿名审稿人的建设性意见,并自负文责。

① 马修·古德曼(2015):“演进中的全球治理体系改革”(唐靖茹译),《国际经济评论》,第1期。

相关的国内外重要学术期刊、全球重要智库和重要国际机构的研究成果^①。对文献系统梳理后发现,2015年本学科研究重点集中在以下六个方面:一是全球治理的理论与范式研究(16篇文献),具体包括全球治理的新理念及新分析框架、全球治理模式与规范研究、国家治理能力现代化问题研究以及全球治理机制改革与创新等几方面。二是国际货币金融治理(15篇文献),具体包括对传统宏观经济学和金融理论的反思、国际货币体系改革与人民币的国际化、国际金融监管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改革等内容。三是国际贸易投资治理(28篇文献),具体包括国际贸易投资格局的演变、全球价值链治理模式、国际贸易与保护主义新动向、区域经济治理与国际经贸规则的演变等;四是全球可持续发展治理(31篇),具体包括可持续发展治理改革的重要进展、可持续发展目标与千年发展目标的比较、2030发展议程的落实、全球可持续发展框架下的气候治理等。五是全球经济治理的其他重要领域(10篇文献),主要包括公司治理、互联网治理、全球劳工治理等。

一、全球治理的理论与范式研究

全球治理理论是顺应世界多极化趋势而提出的旨在对全球政治事务进行共同管理的理论,核心要素主要包括全球治理的价值理念、全球治理的模式与规范、全球治理的主体与客体、全球治理的效果评价等几方面。在全球治理的理念层面,2015年学术界主要从全球治理的理念及分析框架创新、全球治理模式与规范、国家治理能力现代化问题以及治理机制改革等方面展开论述。

1. 全球治理的新理念及新分析框架

在全球化遭遇逆流,全球性危机问题日趋严峻的时代,全球治理需要一个一致的价值导向和共同的目标定位。2008年金融危机的爆发导致全球经济治理理念发生重要变化——以“华盛顿共识”为标志的主流意识形态遭受着越来越多的质疑和批判,而各种替代性理念正在孕育中。责任、合作、共赢、和谐等重要的规范和原则正成为塑造国际秩序的新理念,在很大程度上成为了全球新共识。高奇琦(2015)^②认为,全球共治应该以人性向善为假设基础,追求“弱冲突+强和谐”的和谐秩序观。在这一秩序观下,国家间关系结构从利益关系向朋友关系转变,求同存异,民主协商,因此是一种多行为体共存的和谐状态,与西方倡导的建构主义、女性主义、国际道德研究等在逻辑上基本契合,是一种全新的全球治理观。

2015年蔡拓等出版的《全球学导论》^③一书也从本体论、价值论和方法论的角度,对全球化进程和全球问题进行分析,旨在摆脱国际关系研究中方法论的国家主义,提倡方法论的全球主义。蔡拓等认为,在当前全球治理陷入困境的情况下,急需对全球治理进行反思,全球治理既要坚持全球主义的基点,又要充分认识国家的主导作用,要注重和坚持治理的“整

① 本文涉及学术期刊包括 *The World Economy*、*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Economics* *RAND Journal of Economics*、*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Money and Finance* *The Journal of Economic Perspective*、*China and World Economy Review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Economy*、*Global Policy Climate Change Economics*、《中国社会科学》、《经济研究》、《世界经济》、《世界经济与政治》、《经济社会体制比较》、《当代亚太》、《欧洲研究》、《财贸经济》、《国际贸易问题》、《南开经济研究》、《数量经济技术经济研究》、《国际经济评论》、《国际金融研究》、《人口、资源与环境》、《现代国家关系》、《管理世界》等。

② 高奇琦(2015):“全球共治:中西方世界秩序观的差异及其调和”,《世界经济与政治》,第4期。

③ 蔡拓等(2015):《全球学导论》,北京大学出版社。



体性”和“统一性”，即价值理性与工具理性的统一、规范诉求与实践诉求的统一以及国内治理与国际治理的统一。可以说，作者倡导的是一种全球意识、全球思维、全球认同和全球价值理念，即未来的全球治理应该是一种深度治理、有效治理、理性与和谐的治理。《全球学导论》一书的出版被认为对全球学学科研究具有开创性意义，并为我国国际关系研究开辟了一个全球主义学派。

由于当前有关全球治理研究常常偏重特定领域或特定议题研究，对全球治理的基础理论和逻辑研究文献较少。张宇燕等（2015）^①在批判性借鉴制度经济学和国际政治经济学已有成果基础上，首先对全球经济治理概念进行了重新界定，将之定义为“由国家或经济体构成的多权力中心的国际社会，为处理全球问题而建立的具有自我实施性质的国际制度、规则或机制总和；或在没有世界政府情况下，各国际博弈者通过集体行动克服国际政治市场失灵的努力过程。”随后作者在概念基础上，搭建一个涵盖基本假定、关键概念、理论逻辑及相关问题的完整的逻辑分析框架和概念体系，是对全球经济治理理论研究的一个重要补充。

2. 全球治理模式与规范研究

全球治理模式主要有三种：一是以国际组织为主要治理主体的全球层面治理模式。国际组织包括经济类型的国际组织如IMF、WTO等，还包括环保类国际组织如UNEP、IPCC等，卫生健康类型的国际组织如世界卫生组织（WHO），以及安全类型的国际组织，如联合国安理会（UNSC）等。治理模式表现为各国际组织成员国通过对话与合作，谋求实现共同利益。二是以主权国家为主要治理主体的国家中心治理模式，表现为主权国家在共同利益基础上，通过协商、谈判而合作形成一系列国际协议或规制。三是以非政府组织为主要治理主体的网络治理模式。这一模式以现存的跨组织关系网络为基础，主要针对特定问题，通过公民社会网络开展合作。

在全球层面的治理常常遭遇公共物品供给不足和集体行动困境等难题，如何推动有效的治理合作一直是个难题。孙杰（2015）^②从合作与不对称合作的概念出发，借助博弈论中与合作相关的理论假说推导出国际合作中内生存在的不对称性，然后利用扩展的古诺模型对当前的国际治理合作进行了分析。研究的一个基本结论是：尽管不对称合作将带来不对称的收益，可能无助于弱势一方通过合作来改变自身的国际地位，但不对称性会导致大国不得不对制衡的局面，从而给灵活性较高的小国提供了通过不对称合作提升自身地位的机会，也会形成国际间的合作态势。鉴于当前合作总是存在无法回避的冲突与竞争，而不对称合作是国际关系中的常态，该文为我们理解当前的国际经济与国际关系提供了一个有益的视角。薛澜（2015）^③等以公共管理研究为视角构建了一个问题—主体—机制的治理问题分析框架，分析了过去二三十年世界变化所引发的全球治理体系的结构变迁，治理问题和治理主体变化引发的治理失灵与机制不足等。李东燕等（2015）^④在《全球治理：行为体、机制与议题》一书中全面讨论了全球治理的由来、含义与机制、主要治理平台（包括联合国、区域性国际组织、七国集团、金砖）、主要参与国家及非国家行为体（发达国家之外还有中等强国和小国、

① 张宇燕、任琳（2015）：“全球治理：一个理论分析框架”，《国际政治科学》，第3期。

② 孙杰（2015）：《合作与不对称合作—理解国际经济与国际关系》，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③ 薛澜、俞晗之（2015）：“迈向公共管理范式的全球治理——基于问题—主体—机制框架的分析”，《中国社会科学》，第11期。

④ 李东燕等（2015）：《全球治理：行为体、机制与议题》，当代中国出版社。

非政府组织、跨国公司)、主要议题(网络安全、太空安全、移民问题、灾害治理),并在此基础之上分析了中国参与全球治理的角色和理念转变等。

国家层面的治理则常面临需要在国家利益与全球利益之间进行取舍的困境。刘贞晔(2015)^①对此从理论和实践层面进行了审视和研究,认为全球治理与国家治理之间的博弈关系存在三条经典研究路径:第一是理性主义,即从国家治理中的政策偏好、制度开放性程度和社会的利益结构等方面出发研究其对全球治理的影响;第二是建构主义,即从国际规范的“传授”、“学习”、“规范内化”、“社会化”以及“模仿”、“说服”等方面解释全球治理与国家治理之间的互动;第三是比较政治学,即从国家治理对全球治理机制、规范和政策的反应以及国家治理的政策与制度变革等对全球治理的影响方面进行研究。作者据此系统回顾了民族国家利益的起源和发展,提出在全球治理时代,要坚持一种全球利益关照下的国家利益观:既要正视全球性危机的严峻挑战以及全球治理向深度发展的时代趋势,维护人类共同利益,又要尊重国家的基础性地位及维护合理的国家利益,并通过积极参与全球治理来实现二者之间的协调。

对于将国家治理结构的内在变革视为以公民为中心的流行观念,王家锋(2015)^②进行了批判,认为这一观点将治理置于国家的对立面,最大缺陷是忽视了政治生活中组织所具有的基础性地位,因而无法形成一种真正的国家治理理论。他认为,组织是现代社会的基础,既提高了国家治理行为的效率,也是国家治理行为存在问题的根源,把握国家治理的“真实世界”需要以组织为中心,并运用制度分析的方法,理解组织结构及其制度如何限制、引导和释放政治家与官员的注意力和行为,从而对社会的需求做出充分回应,并将反映民意的政策成功地贯彻下去。

3. 国家治理能力现代化问题

现代化进程带来了复杂化、民主化、信息化等新的社会变化及问题,也出现主权国家政府机构臃肿、回应性差、效率低下等治理失效问题,同时还产生了价值冲突、利益矛盾、公共环境恶化等社会问题。从当前全球治理的实践看,国家的自主性在很大程度上并没有削弱,反而得到了重塑和加强。

薛澜等(2015)^③认为国家治理现代化的理论维度主要包括“国家治理(体系)现代化理论”、“国家理论”和“新制度经济学治理理论”三大理论体系。新历史时期的国家理论和国家治理理论的内涵除了统治和管理等基本职能外,还要强调国家制度的契约精神,强调依法治国的重要性,强调“元治理”和“多中心社会”。高奇琦(2015)^④等的研究也指出,社会逻辑是全球治理的显性逻辑,在全球治理理论中占有核心位置,而国家逻辑和资本逻辑是隐性逻辑,在全球治理实践中处于主导地位,因此必须加强对国家治理的研究。高奇琦等认为指数构建对国家参与全球治理的实践有重要的推动作用,因此在2014年与其在华东政法大学政治学的研究团队共同开发了“国家参与全球治理指数”(SPIGG指数)系统,旨在对各国参与全球治理的状况进行科学评估,同时把中国经验融入全球治理的实践中去,截至

① 刘贞晔(2015):“全球治理时代全球利益与国家利益的调适”,《社会科学》,第1期。

② 王家锋(2015):“国家治理的有效性与回应性:一个组织现实主义的视角”,《管理世界》,第2期。

③ 薛澜、张帆、武沐瑶(2015):“国家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研究:回顾与前瞻”,《公共管理学报》,第3期。

④ 高奇琦(2015):“国家参与全球治理的理论及指数化”,《社会科学》,第1期。



2015年该团队已经发布了两期 SPIGG 指数报告。鉴于中国在融入全球治理进程遭遇全方位的挑战和质疑,有必要提升中国的国家治理能力,肖滨(2015)^①提出要从四个维度提升中国国家治理现代化的战略:一是从国家专政、国家管理向国家治理转变;二是以多元主体有序的协同治理确保国家治理的有效性和公正性;三是立足全球视野,提高中国在全球治理中的话语权;四是从经济绩效合法性向治理有效合法性转变。

4. 全球治理机制改革与创新

2007—2008年爆发的全球性金融危机使发达国家认识到新兴经济体在全球经济治理机制中的重要作用,一方面发达国家通过让渡部分国际经济组织(如IMF、世界银行)的投票权以换取发展中国家的支持。另一方面通过G20这一对话机制,与新兴经济体分享全球经济治理话语权。G20在危机应对过程中,形成集体干预、有效救助的多边协调机制,积累了较高信誉,取代G7登上全球经济治理的中心,成为当前最有影响力的全球经济治理平台。这一平台的发展使发达国家和以新兴市场国家,尤其金砖国家之间的关系从传统的“中心—外围”首次变成二者以相对平等的身份在全球经济治理领域进行“双核”共治。但新兴经济体与发达国家在全球治理中仍然处于非对称状态。如何摆脱全球治理的困境,加快现有不合理的全球治理秩序的改革,提升新兴市场国家的国际话语权也是学术界一直比较关心的问题。

宋国友(2015)^②剖析了全球经济治理困境产生的根源,认为现有困境的形成既有全球权力转移的原因,也有全球化面临边界扩张的原因,此外还有层次冲突、规则非中性、公共选择以及霸权主导等内在困境。对此,他的解决方案是以全球经济治理为基础,通过区域、双边以及内部治理等多种路径来实现全球发展。黄薇(2015)^③等的研究认为,以二十国集团(G20)为代表的非正式性制度安排,是全球多边治理中实现有效性和开放性融通的一种重要尝试。由于二十国集团既包括发达国家主导的七国集团,也包括了金砖国家以及其他新兴国家,因此其代表性和合法性远高于旧的七国集团,且比联合国更有效,应该坚持G20作为全球首要治理平台的作用。

此外,深化金砖合作机制也是倒逼全球治理改革的方案之一,旨在改变当前的利益分配格局,减少全球治理非中性带来的不利影响,推动世界格局从传统的统治与服从的强权型特征向符合时代要求的平等参与和互利共赢的民主型特征转化^④,并为新兴国家相互合作和参与全球治理提供新理念、新方式和新做法,为全球治理的完善与创新注入了新动力^⑤。金砖国家开发银行和共同储备安排是金砖合作的重要成果。“应急储备安排”为金砖国家提供了一个金融安全网,目前已经正式启动。2014年成立的金砖国家新开发银行已经于2015年7月正式开业。由中国牵头设立的新多边金融机构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也于2016年1月16日正式开张。作为一种新型南北金融合作形式和全新投融资平台,亚投行和金砖新开发银行的成立是对国际多边银行在亚太地区投融资与国际援助职能的有益补充,也是IMF和WB改革的倒逼机制,有利于新全球金融治理格局的形成^⑥。2015年金砖乌法峰会进一步为金砖国家长期(2020年前)的经贸合作规划了蓝图,推动金砖向“一体化大市场、多层次大流通、陆

① 肖滨(2015):“中国国家治理现代化战略定位的四个维度”,《中国人民大学学报》,第2期。

② 宋国友(2015):“后金融危机时代的全球经济治理:困境及超越”,《社会科学》,第1期。

③ 黄薇(2015):“全球经济治理视角下的二十国集团合作”,《国际经济合作》,第6期。

④ 徐秀军(2013):“制度非中性与金砖国家合作”,《世界经济与政治》,第6期。

⑤ 徐秀军(2015):“金砖国家与全球治理模式创新”,《当代世界》,第11期。

⑥ 王勇(2015):“亚投行与全球经济治理的改革”,《WTO》,第6期。

海空大联通、文化大交流”的目标前进,将进一步促进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发展和推动全球经济增长。

2013年中国提出的“丝绸之路经济带”和“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重大倡议也代表着一个更大范围的国际经济合作框架。截至目前已获得60多个沿线国家和诸多国际组织的积极响应。卢锋(2015)^①等认为一带一路作为贯穿世界上跨度最长的经济大走廊,以经济和人文合作为主线,将中国与不同国家的战略规划和安排纳入一个框架中,代表了一种更为包容、开放、共赢的国际合作范式。

二、国际货币金融治理

过去几十年来,金融自由化和放松管制,使得金融全球化迅速发展,一方面有力推动了全球经济增长,另一方面全球系统性金融风险大量积聚。因此2008年金融危机爆发后如何改革和完善国际货币金融治理一直是学术界和国际社会普遍关注的热点问题。

1. 对传统宏观经济学和金融理论的反思

2008—2012年后全球经济和金融进入“新常态”,即世界主要经济体都共同面临经济和金融体系的低水平均衡状态,它是对长期积累的金融失衡的一种被动式调整。经济和金融的“新常态”呼唤新的经济和金融学方法论,核心任务是对传统宏观经济学和金融学的理论基础进行改造或者重建,将金融和实体经济两大核心要素同时纳入理论框架中进行统一分析与刻画^②。陈雨露(2015)^③对传统主流宏观经济学的内在缺陷进行了反思,认为宏观经济和金融理论必须重新对现代金融体系内在规律进行科学认识和研究,重建宏观经济学长期遗失的“金融支柱”。自2013年起他和其研究团队就致力于构建金融和实体经济相统一、理论基础和政策实践相结合的综合理论框架:大金融理论。该理论有如下三大核心建议。第一,金融监管范畴应当实施全口径监管,将银行体系和资本市场,基础性的金融产品和衍生金融产品,场内交易和场外交易等都纳入金融监管视野,防止过度的自由化。第二,加强金融财政政策与实体经济的结合与协调,避免金融脱离实体经济自我循环形成金融泡沫。第三,新兴市场国家和发展中国家要积极参与全球金融治理的规则制订,创造良好的金融环境。

2. 国际货币体系改革与人民币国际化

在金融领域,国际货币体系改革严重滞后,布雷顿森林体系时期存在的储备货币和流动性问题、国际收支调节问题以及特里芬难题都没有得到有效解决,美元作为主要的国际贸易和储备货币,通过贸易逆差为全球提供流动性。高海红(2015)^④总结了二战后国际金融体系运转70年的历史。她指出,当前发达国家仍然处于国际金融治理结构的支配位置,经济格局与金融权力之间形成明显错配,导致国际金融体系的不稳定和不平等,为持续性全球失衡埋下了隐患。她认为,实现储备货币多元化,重组和增设多层级的国际金融机构,建立全球金融安全网,应该是未来国际金融体系重建的核心内容。中国要积极参与国际金融体系的重

① 卢锋、李昕等(2015):“为什么是中国?一带一路的经济逻辑”,《国际经济评论》,第3期。

② 陈雨露(2015):“‘新常态’下的经济和金融学理论创新”,《经济研究》,第12期。

③ 陈雨露(2015):“重建宏观经济学的‘金融支柱’”,《国际金融研究》,第6期。

④ 高海红(2015):“布雷顿森林遗产与国际金融体系重建”,《世界经济与政治》,第3期。



建,扩大人民币作为国际货币的功能,提升在全球金融治理中的地位。陈江生等(2015)^①构建了一个国际本位货币演进的分析框架,用于对信用本位取代商品本位的过程进行分析,并对信用本位的演进趋势进行了预测。其研究表明多元竞争的国际本位货币制度有利于世界经济的稳定与公平,货币的多元化是信用本位的演进趋势,因此建议人民币要主动出击早日成为国际本位货币之一。陈卫东(2015)^②也建议中国要积极参与国际货币体系重建,推动国际治理秩序的完善。

SDR 是国际货币体系改革的产物。乔依德等(2015)^③认为人民币进入 SDR 计值货币篮子既有助于增加其代表性和稳定性,也有利于进一步发挥其在国际货币体系中的作用。张明(2015)^④认为中国应该把推动人民币国际化与加强区域货币合作有机结合,在加快国内结构性改革、发展国内金融市场、消除潜在金融风险隐患的同时,推动人民币计价的周边贸易结算和投资,大力发展区域性熊猫债券市场,借新的国际金融市场动荡时机推动新一轮亚洲货币合作等。巴里·艾肯格林(2015)^⑤也建议中国采取谨慎的、渐进的战略开放资本账户,推动人民币国际化。

3. 国际金融监管与国际货币基金组织改革

金融危机后,全球金融市场一体化进程显著加快,全球范围内,特别是发达国家,普遍出现了“经济金融化”趋势。全球金融变成了一个相互联系、紧密交织同时又乱成一团的网络(Haldane, 2014)^⑥。因此国际金融监管治理成为备受各国政治领导人、监管界和学术界高度关注的问题。王胜邦等(2015)^⑦认为,2008年以来全球金融监管治理架构有几大显著变化:一是G20主导了全球金融监管改革的方向;二是FSB成为全球金融监管改革的重要协调平台;三是BCBS在全球金融监管治理机构中的地位显著上升。此外,金融监管的理念、方式、体制机制也呈现出一些新趋势,表现为金融监管理念发生转变,金融监管力度显著强化,金融监管权力重组等。Duca & Stracca(2015)^⑧等通过股票回报率、债券收益率、市场风险的措施如隐含波动率等指标评估了G20峰会对2007年和2013年间的全球金融市场的影响偏态和峰态,发现G20峰会的决定并没有对金融市场产生强大、一致、持久的影响,这表明二十国集团(G20)峰会的信息和决策内容对市场参与者的影响有限。

国际金融组织改革方面,份额与投票权机制的改革一直是世界银行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的核心。世界银行的投票权改革已经于2010年取得较大进展。经过改革,新兴经济体的投票权显著提高。但IMF的改革一直未取得进展,2015年初IMF改革方案再次被美国否决。2015年4月的IMF和WB春季年会上,IMF再次重申如果美国国会再拒绝批准该方案,将启动“B计划”。“B计划”包含两种方案:一是总份额不变(意味着美国无需增资),从

① 陈江生、田苗、丁俊波(2015):“国际本位货币的演进分析”,《世界经济研究》,第1期。

② 陈卫东(2015):“国际货币体系改革与中国的战略抉择”,《国际金融》,第7期。

③ 乔依德、葛佳飞(2015):“人民币进入SDR计值货币篮子:再评估”,《国际经济评论》,第3期。

④ 张明(2015):“人民币国际化与亚洲货币合作:殊途同归?”,《国际经济评论》,第2期。

⑤ 巴里·艾肯格林(2015):“人民币国际化的顺序”(郭子睿译),《国际经济评论》,第4期。

⑥ Haldane, A. G. (2014), Managing global finance as a system, Speech at the Maxwell Fry Annual Global Finance Lecture, at Birmingham University, October 29.

⑦ 王胜邦、俞靓(2015):“后危机时期的全球金融监管新变化”,《学术前沿》,第8期。

⑧ Duca, M. L., Stracca, L. (2015). Worth the hype? The effect of G20 summits on global financial markets,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Money and Finance* 53.

欧洲的份额中调整 6% 到新兴市场国家。按照这一计划,可绕开美国国会,只需奥巴马政府同意即可;二是启动特设增资,对份额公式进行重新改革,提升中国和其他新兴市场国家的话语权。可以说 B 计划只是临时过渡方案,即使改革成功,美国依然拥有独享的“否决权”,未触及 IMF 和 WB 的核心,这将削弱全球治理改革的动力。

三、国际贸易与投资治理

全球贸易治理是国际社会为处理全球贸易问题而建立的具有自我实施性质的国际制度、规则或机制总和。全球贸易治理主要涉及各经济体为处理贸易问题而进行的贸易合作或做出的其他安排。

1. 国际贸易和投资格局的演变

自二战结束以来,国际贸易格局不断分化,集中表现为发展中经济体的迅速崛起与国际贸易的多极化发展。这既促进了 WTO 成员及内容的扩展,也导致以 WTO 为基本框架的多边贸易规则的弱化。2013 年中国取代美国成为第一大贸易国,2015 年中国、美国、德国,全球三大贸易国在全球贸易中的占比分别为 11.9%、11.5%、7.2%。“美国核心”的全球贸易旧结构被中国、美国、德国三足鼎立的结构所取代。以 WTO 为核心的多边贸易体系陷入发展低谷;以新一代区域贸易协定为特征的区域化则进入发展快轨道。国际贸易的区域化发展,导致不同层级、不同规模、不同紧密程度的贸易区域同时并存,形成“意大利面碗”效应^①。钟楹(2015)^②认为,此次区域化潮流被广泛视为制定下一代国际贸易规则的重要途径,对当前以多边贸易体系为核心的全球贸易治理模式构成挑战。但区域化模式的全球贸易治理存在内生缺陷,要实现有效的全球贸易治理,必须以两者互补性竞争关系为基础,搭建以多边贸易体系为核心、区域贸易体系为补充的治理模式。此外,全球经贸体系正在经历新一轮重大调整,各经济体实力对比的变化、全球价值链深化、经济全球化新问题是推动重塑的主要动因,而发达经济体与新兴经济体是重塑的主要博弈力量。经贸规则“泛经贸化”的特征越来越明显,不仅限于边境措施,更包括边境后的国内经济体制机制^③。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投资保护主义持续升温,各种各样的国际投资协定纷涌而至。根据联合国贸发会议 2015 年初发布的《投资协定与争端解决近期趋势》,截至 2014 年底全球已达成 3268 个国际投资协定。由于缺乏任何体系范围内的协调,多边、区域、诸边、双边等各层次投资协定相互交替,存在重叠和利益冲突,引发各种争端,并且与知识产权、环保、国家安全、劳资等规则交织在一起,增加了执行的难度和成本^④。对于国际投资治理的未来方向,学术界存在不同观点,一方赞成对现行国际投资体制进行改革,一方则认为应该在既有法律基础上进行创新并开展对话合作。日内瓦贸易与经济一体化中心的教授 Joost Pauwelyn

① 张亚斌、范子杰(2015):“国际贸易格局分化与国际贸易秩序演变”,《世界经济与政治》,第 3 期。

② 钟楹(2015):“全球贸易治理模式之分析——以区域贸易协定为视角”,《国际经贸探索》,第 8 期。

③ 杨广贡(2015):“全球经贸体系重塑的动因、趋势和对策”,《国际经济评论》,第 1 期。

④ 郑蕴、徐崇利(2015):“论国际投资法体系的碎片化结构与性质”,《现代法学》,第 1 期。



(2015)^①认为当前国际投资法虽然内容松散但具有一致性。征收、公平与公平待遇条款、非歧视条款等虽然在立法技术上存在差异但整体上趋于一致,比如 TPP 与美国—哥伦比亚自贸协定条款有 82% 的相似度, RECP 等也将于中韩已经签署的投资协定条款相似,因此在当前投资体制比较混沌的情况下,有效的方法是在总结经验基础上进行创新和开展全球范围的对话合作,而不是进行新的投资立法工作。德国发展研究所的 Berger & Embrace (2015)^②则认为当前国际投资体制存在合法性危机,贸易协定和投资协定的碎片化将极大增加未来国际贸易和投资的成本和风险,也不利于国际商品和资本的流动,需要对规则繁多、样式不一的贸易、投资协定加以规范,而中美、中欧之间的双边投资协定谈判,以及 TTP、TTIP、RECP 等谈判将重新定义和书写全球投资规则。

实践层面,2015 年联合国贸发会在国别、双边、地区以及多边层面,为国际投资协定体制改革提出了一整套可供选择的政策方案,核心是对投资协定的核心条款、争端解决以及国际投资多边机制等进行改革。2014 年至少有 50 个国家或地区在重审或修订其国际投资协定范本,超过 80% 的外资政策涉及放宽外资准入条件或减少对外资的限制。这些行动表明国际社会已经在为制订新一代国际投资规则而努力,对当前国际投资协定体系进行改革已取得越来越多的共识^③。

梳理 G20 历次峰会宣言、公报和其他成果文件可以发现,投资问题也是 G20 重点关注的议题。G20 在投资领域成果主要体现在三方面:一是反对投资保护主义^④;二是加强基础设施方面的投融资合作;三是以投资推动全球强劲、平衡、可持续增长。2015 年在 G20 轮值主席国土耳其的倡议下,OECD 完成了《G20 国别投资战略报告》^⑤。该战略报告包括改善投资环境、促进有效基础设施投资以及为中小企业提供长期融资等方面的政策措施,旨在通过具体政策改善投资生态,促进高效高质量的投资,并对中小企业提供支持。OECD 的分析报告表明,该战略将使 G20 投资总额占 GDP 的比例到 2018 年提升 1 个百分点。

2. 全球价值链治理模式

新型国际分工催生了大量中间产品,为弥补传统国际贸易统计方法中存在的跨境贸易重复计算的缺陷,经合组织和世贸组织建立了增加值贸易数据库,数据库覆盖了经合组织成员国和金砖国家等。增加值贸易统计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一国在全球价值链(GVCs)中的参与度和专业化水平。对于测算方法本身的讨论,在中国还没有引起足够的重视。夏明(2015)等^⑥分析了增加值贸易测算中不同概念之间的关系和测算方法的演化路径,发现当前“贸易增加值”测算方法存在的主要理论缺陷是在中间产品进出口内生化的模型中,把中间产品出口作为外生变量来处理。

① Pauwelyn, J. (2015). The Rule of Law without the Rule of Lawyers? Why Investment Arbitrators are from Mars, Trade Adjudicators from Venus. *The Americ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Law*, 109 (4).

② Berger, A. & Embrace, H. (2015). China's Recent Approach to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Rule-Making. *Journal of World Investment and Trade*, 16 (5-6).

③ UNCTAD (2014). Reform of the IIA regime: four paths of Action and a way forward. *IIA Issue Note*, No. 2., June.

④ OECD/UNCTAD (2015). Fourteenth Report on G20 Investment Measures. OECD report, October 30.

⑤ OECD (2015). G20/OECD Report on G20 Investment Strategies. G20 Summit meeting in Antalya, <http://www.oecd.org/investment/G20-OECD-Report-on-Investment-Strategies-Vol-2.pdf>.

⑥ 夏明、张红霞(2015):“增加值贸易测算:概念与方法辨析”,《统计研究》,第6期。

鉴于现有国际贸易模型以及传统的跨国公司理论对复杂和动态经济系统的解释不足,全球价值链理论应运而生,为新的世界经济体系提供了一种有效的分析工具。全球价值链治理模式的研究范畴、研究内容以及研究方法也不断深化与扩展。全球价值链(GVCs)方法不仅成为公司分析其在全球经济网络中策略的工具,同时也成为超国家机构制定经济发展政策的工具^①。但对于加入GVCs的驱动因子、加入GVCs后的好处以及发展中国家如何加入GVCs等问题的研究非常欠缺。Kowalski et al (2015)^②针对这些问题做了实证分析,发现融入全球价值链有助于提升发展中国家的生产力,增加其出口产品的多样化,并产生了大量的中间品贸易和增加值贸易。结构性因素,如地理位置、市场规模和发展水平等是发展中国家是否愿意融入全球价值链的关键决定因素。此外,贸易和投资政策改革、物流和海关成本的下降、知识产权保护、基础设施的改善等也是发展中国家是否参与GVCs的影响因子。

3. 国际贸易与贸易保护主义新动向

近年来国际贸易保护呈现出新的特征和趋势:一是国家援助措施替代了传统的贸易限制措施成为国际贸易保护的新手段;二是新兴产业和稀缺资源成为国际贸易保护的新目标;三是全球治理成为国际贸易的新保护伞,国家安全成为贸易摩擦的重要新借口;四是发展中国家发起的贸易摩擦和贸易救济数量不断增加,金融危机后的贸易保护尤为突出。孙磊等(2015)^③对主流贸易理论中解释贸易摩擦成因的重商主义理论、幼稚产业保护理论、特定要素与S-S定理、国际贸易扭曲理论、战略性贸易政策、GBS理论、政治经济学分析框架以及经济再平衡调整与贸易摩擦等进行了梳理,发现国际贸易摩擦治理的途径和措施主要集中在四个方面:一是采取单边行动以解决摩擦冲击,二是通过双方协商谈判化解摩擦,三是诉诸WTO争端解决机制,四是通过区域贸易协定来缓解摩擦与争端。

4. 区域经济治理与国际经贸规则

区域一体化是一种重要的全球治理表现形态。欧盟、北美自由贸易区、东盟、非洲联盟、APEC等区域一体化组织活跃在全球经济治理的舞台上,但围绕区域化到底是全球化的一部分还是反全球化的一个进程,争论持续至今。有学者认为,区域化从动机、协调机制和效应方面都说明它是全球化的阻力,也有学者认为,区域经济合作是与全球化相伴而生的,大国之间的竞争被区域集团之间的竞争所替代。在一定意义上区域经济一体化是各国应对经济全球化的一种重要选择^④。

欧盟一体化进程是全球经济治理中的一个典型案例。(Aguilera-Barchet, 2015)^⑤系统回顾了欧洲一体化时期出现的几次极端民族主义和民族主义国家危机。他认为,第一次民族主义危机导致了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给欧洲大部分国家带来灾难和难以估量的损失。在这次危机中,欧洲民族国家政府果断采取联合措施,以收敛而非竞争与对抗的合作策略使各国免

① Fernandez, V. R. (2014). Global Value Chains in Global Political Networks: Tool for Development or Neoliberal Device? *Review of Radical Political Economics*, 47 (2).

② Kowalski, P., Gonzalez, J. L., Ragoussis, A. & Ugarte, C. (2015). Participation of Developing Countries in Global Value Chains—Implications for Trade and Trade-Related Policies, *OECD Trade Policy Papers*, No. 179, <http://www.oecd-ilibrary.org/trade/>.

③ 孙磊、谭波(2015):“贸易摩擦成因理论研究综述”,《商业经济研究》,第6期。

④ 李向阳(2002):“全球化时代的区域经济合作”,《世界经济》,第5期。

⑤ Aguilera-Barchet, B. (2015). *The Crisis of the Nation-State in the Era of European Integration*, Springer International Publishing, 647–729.



于遭遇更大损失。随后再一轮的民族主义的激化导致了第二次世界大战的爆发,使得欧洲大陆再次陷入蹂躏,欧洲领导人最终明白了生存下去的唯一途径就是建立国家联盟。因此,从历史进程看,民族主义的发展往往会引发政治动荡与社会混乱,走一体化道路才是欧洲的未来。尽管欧洲从未真正在政治上获得统一,但大多数欧洲国家都拥有共同的过去,都拥有从罗马帝国时期传承下来的根深蒂固的价值观、历史传统和理念,这些是欧洲一体化进程未来得以延续的根基。这一书籍是对当前存在的反全球化思潮的有力抨击。当然,欧洲一体化进程也注定危机四伏,尤其货币财政纪律苛刻与欧盟区域内高失业率之间、货币财政政策之间、各国经济实力和欧盟总体财力之间存在着长期矛盾,需要选择性借鉴而不是全盘照搬欧盟模式^①。

亚太地区的区域经济治理架构是亚洲的关注焦点。东亚建立起来的一系列双边和多边地区经济合作机制包括了“东盟10+3”、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清迈协议、亚洲债券基金、上海合作组织等都吸引了不少学者的目光。周玉渊(2015)^②认为,冷战结束后东盟转型的一个重要特征是重心从政治安全转向经济合作和地区治理。这一转型过程伴随着东盟合作习惯、合作机制和经济决策参与者的变化,这也成为影响东盟决策实践和效率的重要因素。她认为,2015年建成东盟经济共同体的目标将很难实现,东盟经济共同体建设更多的是过程导向而非结果导向,东盟经济共同体建设很大程度上只是东盟高度经济一体化的起点。李峰(2015)^③等提出一种将中等强国身份融入区域大国身份及区域秩序建构的新综合分析框架,分析了印尼如何在东南亚区域主义进程中塑造大国身份并建构区域秩序。文章的基本结论是:区域大国是实力、认知与能力实践三个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能力实践是区域大国塑造大国形象并建构区域秩序的主要过程。能力实践主要包括协调国内政治、自我对区域秩序的目标、区域伙伴的态度和因应以及域外大国的认可和影响四者间关系,并从内外双向建构区域秩序的过程。吴泽林(2015)^④系统总结了近年中国学界关于东亚一体化的研究,将东亚地区的经济一体化发展“迟滞”的理论解释归纳为“互信不足论”、“贸易结构差异论”、“经济发展水平差异论”、“三心二意论”、“美国阻挠论”、“主导缺位论”等几方面,充分表明中国学界对“开放的地区主义”理念的不同理解。张晓静(2015)^⑤则通过区域贸易协定中涉及的WTO+和WTO-X条款数量测算了亚太地区主要区域合作协定的深度,并运用扩张引力模型检验了亚太区域合作深度一体化与生产网络之间的关联性。研究发现,亚太生产网络促进了区域之间的经贸往来,而亚太区域合作深度一体化通过降低贸易壁垒等机制上的保证,推动了亚太地区生产网络的发展。总的来看,在区域经济治理方面,亚洲地区的经济治理仍然处于发展的初期,合作机制的碎片化将影响到未来区域经济治理的效率和应对危机的能力^⑥。

当前区域经济治理最显著的特征就是世界各国大多把规则制定的重心放到了区域或双边

① 斯迪克·塞雅德、廖凡、周凡森(2015):“金融与财政危机对欧盟内外区域一体化的影响”,《国际法研究》,第2期。

② 周玉渊(2015):“从东盟自由贸易区到东盟经济共同体:东盟经济一体化再认识”,《当代亚太》,第3期。

③ 李峰、郑先武(2015):“区域大国与区域秩序建构——东南亚区域主义进程中的印尼大国角色分析”,《当代亚太》,第3期。

④ 吴泽林(2015):“近年中国学界关于东亚一体化的研究述评”,《现代国际关系》,第10期。

⑤ 张晓静(2015):“亚太区域合作深度一体化与生产网络的关联性”,《当代亚太》,第1期。

⑥ 王明国(2015):“东亚地区治理机制的有效性评估与未来发展”,《当代亚太》,第2期

贸易协定 (RTAs) 上, 并且逐渐出现超大型自由贸易区 (FTA), 包括美国主导的 TPP、东亚的 RCEP、日欧的 EPA、欧美 TTIP 以及非洲的 TFTA 等。对于 TPP 的研究是继 2014 年之后新一轮研究高潮。一方面美国学者加紧了对 TPP 的研究论证。Hiebert et al.^① (2015) 认为, 鉴于亚太地区在美国战略中的重要性, 美国亟须制定一套全面针对该地区的经济战略, 批准通过的 TPP 将有助于加深亚太经济一体化并刺激美国的出口和增长。Solís (2015a^②, 2015b^③) 则称 TPP 一旦失败, 美国会遭到重大损失, 包括: 一是美国将失去世界贸易规则制定者的地位; 二是美国“转向亚太”政策失败; 三是日美同盟失去关键支点; 四是世界贸易体系失去发展机制, 遭遇瓶颈。但克鲁格曼对 TPP 提出反对意见, 认为 TPP 带来的收益将远不如之前贸易自由化政策带来的收益。此外, 投资者争端解决协议 (ISDS) 旨在维护跨国公司的利益; 第三, TPP 中的知识产权规定不能提高美国的贸易所得, 仅对企业有利。对此, Branstetter 等提出了有针对性的反对意见, 对奥巴马在 TPP 上的行动表示支持^④。另一方面, TPP 的影响研究在其他国家发酵升温, 以中国为例, 孔繁颖等 (2015)^⑤ 系统分析了 NAFTA、FTAA 与 TPP 三个案例, 认为美国转向区域制度霸权战略, 是因为冷战结束后国际格局与国家实力的变化使美国无力继续追求全球性的制度霸权, 而是通过各种不同的自由贸易区为主的地区合作制度追求其在各地区的主导地位与战略利益。许和连等 (2015)^⑥ 构建 1992—2013 年世界高端制造业贸易网络, 利用 Blondel 算法对世界高端制造业贸易网络的社团划分及其演化进行分析。研究发现, 世界高端制造业贸易网络社团的演化经历了“发达国家主导”、“亚太地区崛起”和“后金融危机”三个阶段。TPP 的迅速崛起使中国很可能面临在亚太高端制造业生产网络中被边缘化的危险。Aslan et al. (2015)^⑦ 使用 GTAP 和可计算的一般均衡模型, 分析了 TPP 和 TTIP 在三种情景下对中国经济的影响。分析结果表明, 如果 TTIP 成为现实, 对中国经济的影响将是负面的; 如果 TTIP 和 TPP 均达成并将中国排除在外, 那么对中国的负面影响将极大提高; 而如果中国能够加入 TPP, 则影响为正, 表明中国加入 TPP 产生的正面效应将中和掉 TTIP 的负面效应, 因此中国需要尽可能成为 TPP 的一员。

从国际贸易规则层面看, 新一轮的贸易规则正沿着以区域贸易规则创建为基础, 辅以规范某一领域的诸边贸易规则的发展, 通过货物贸易、投资、服务贸易规则的融合后逐渐形成新的多边贸易规则的轨迹演进。国际贸易新规则正在超越现有世界贸易组织 (WTO) 规则,

① Hiebert, M., Bower, E. Z., Goodman, M. P. & Miller, S. (2013). How Important is TPP to Our Asia Policy? Center for Strategic and International Studies, Nov 1, <https://www.csis.org/analysis/how-important-tpp-our-asia-policy>.

② Solís, M. (2015a). The geopolitical importance of the Trans-Pacific Partnership: At stake, a liberal economic order. The Brookings Institution working paper March 13. <http://www.brookings.edu/blogs/order-from-chaos/posts/2015/03/13-geopolitical-importance-transpacific-partnership>.

③ Solís, M. (2015b). TPP: The end of the beginning, The Brookings Institution October 5. <http://www.brookings.edu/blogs/order-from-chaos/posts/2015/10/05-transpacific-partnership-agreement-solis>.

④ Branstetter, L. G. & Hufbauer, G. C. (2015): “对克鲁格曼反对 TPP 的回应” (谢晨月译), 《国际经济评论》, 第 4 期。

⑤ 孔繁颖、李巍 (2015): “美国的自由贸易区战略与区域制度霸权”, 《当代亚太》, 第 2 期。

⑥ 许和连、孙天阳 (2015): “TPP 背景下世界高端制造业贸易格局演化研究——基于复杂网络的社团分析”, 《国际贸易问题》, 第 8 期。

⑦ Aslan, B., MavusKutuk, M., & Oduncu, A. (2015). Transatlantic Trade and Investment Partnership and Trans-Pacific Partnership: Policy Options of China. *China & World Economy*, 23 (6).



而发达国家正力图成为新贸易规则的主导者，并给发展中国家的制度规范和改革提供了外部压力^①。李春顶等（2015）^②对 TPP 和 TTIP 等区域一体化的发展与贸易规则的变化、WTO 框架下的诸边协定谈判与贸易规则的变化、后巴厘时代的多边贸易体系与贸易规则的变化进行了归纳分析，发现当前全球贸易规则变化的新动向包括：TPP 谈判有望达成；诸边协定谈判具有较高的成功概率；WTO 多边贸易体系很难推动贸易新规则的发展，发达国家希望形成 WTO 体系内外相互补充的规则体系；未来区域一体化的发展可能会纳入 WTO 议题等。

四、可持续发展治理

当前全球发展治理正在经历一场重大转变，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③：第一，联合国日益取代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过去数十年所占据的核心领导地位，成为主导全球可持续发展议程的核心国际组织；第二，可持续和包容发展取代“华盛顿共识”成为占据主导地位的发展理念；第三，可持续发展治理的主体日益多元化，新兴国家也开始通过建立新的发展融资机构参与发展援助，挑战发达国家的垄断地位。

1. 可持续发展治理改革的重要进展

制定全球发展议程一直是联合国的核心工作之一。千年发展目标（Millennium Development Goals, MDGs）将于 2015 年到期，新的全球发展目标在 2015 年第 70 届联合国首脑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6 年 1 月 1 日起启用。从实践层面看，2015 年全球可持续发展治理改革主要有两个标志性意义的时间节点。

第一个时间节点是 2015 年 7 月。联合国亚的斯亚贝巴发展融资会议通过了《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④，通过 100 多个具体措施支持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落实，包括如何解决发展融资的资金来源，如何加强各国在科学技术、创新、贸易和能力建设等方面的国际合作等^⑤。它是联合国在 2015 年举办的三个关键会议之一，旨在促进普遍和包容性的经济繁荣、提高人民福祉的同时加强环境保护，推动全球迈向一条繁荣和可持续发展未来的前所未有的路径。同时，这一会议也为推动达成 2015 年后全球可持续发展议程和 2015 年底巴黎气候大会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

第二个时间节点是 2015 年 9 月。经过两年多的政府间讨论和磋商的《改变我们的世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在第 70 届联合国大会审议通过^⑥，确定了 2030 年之前计划完成的 17 项具体目标（SDGs）以及 169 项细化目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生效，成为未来 15 年指导全球和各国可持续发展的纲领性文件。2030 可持续发展目标即包括了消除贫困和可持

① 东艳（2014）：“全球贸易规则的发展趋势与中国的机遇”，《国际经济评论》，第 1 期。

② 李春顶、赵美英（2015）：“国际贸易规则新变化及中国对策”，《中国市场》，第 5 期。

③ 谢来辉（2015）：“从‘扭曲的全球治理’到‘真正的全球治理’——全球发展治理的转变”，《国外理论动态》，第 12 期。

④ United Nations (2015). Addis Ababa Action Agenda, http://www.un.org/esa/ffd/wp-content/uploads/2015/08/AAAA_Outcome.pdf.

⑤ Kjørven, O., Nippita, N. & Wietzke, F. B. (2015). The Addis Ababa Action Agenda: strengths, weaknesses, and the way ahead, <https://blogs.unicef.org>.

⑥ United Nations (2015). Transforming Our World: The 2030 Agenda for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A/RES/70/1, <http://www.sustainabledevelopment.un.org>.

续发展两大核心主题，还充分考虑到了一些新的全球性挑战，包括应对气候变化、应对 20 多亿人的城市化进程、大规模的移民带来的基础设施等，旨在寻求一种发展范式的转变和生态文明的整体转型。如果说千年发展目标的设定采取的是“自上而下”方式，即由联合国、世界银行、OECD 和其他国际组织代表组成的专家委员会甄选并制定，那么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设定则采取了“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方式，即先由联合国发起，随后由各国代表、国际组织和其他广泛的利益相关方进行充分讨论，再经过联合国成员国代表谈判磋商，最终形成共识，达成一致。新型全球发展伙伴关系则是落实 SDGs 的重要保障，即 2030 发展议程的实现需要建立包容的国际合作伙伴关系，需要所有国家的共同努力^①。

2. 可持续发展目标与千年发展目标的比较

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MDGs）的主要内容是帮助发展中国家，尤其最不发达国家和弱势群体实现减贫。而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则强调增长的包容性和可持续性，强调“不让任何人掉队”。SDGs 是 MDGs 的延续、替代还是改进是国内外学者研究的重点。黄梅波、朱丹丹和吴仪君（2015）^② 的研究发现，截至目前，联合国制定的 3 个全球性的发展目标分别是 1992 年《21 世纪议程》提出的环境可持续发展指标、2000 年《千年宣言》确定的 MDGs 和 2015 年通过的 SDGs。这 3 个全球性发展目标一脉相承，经历了由环境保护到消减贫困再到全面可持续发展的阶梯式演进，SDGs 实际上囊括了消除贫困和可持续发展两大核心主题，是考虑了新的全球性挑战之后对 MDGs 的升华，具有更广泛、更全面、更高的起点。廖茂林（2015）^③ 也认为，SDGs 是 MDGs 的延续和深化，而非简单替代，一些之前尚未实现的千年发展目标应继续作为 2015 年后的发展目标，在 2030 发展议程的重点领域和优先方向上，消除贫困仍然应该是首要核心目标。Gabay and Death（2015）^④ 也指出，SDGs 应当深入分析 MDGs 目标体系的优点和缺点，从 MDGs 的实施经验中吸取经验教训。Gore（2015）^⑤ 也认为，SDGs 应该延续 MDGs 的成功经验，完成 MDGs 未竟的目标，平衡经济、社会、环境三个发展维度，使可持续发展的经济和环境支柱得到与社会支柱同样的重视。

3. 2030 发展议程的落实

千年发展目标的提出以及实现是在相对比较宽松和非常特定的国际背景下完成的，当时国际大宗产品经历了一个超长期价格上涨周期，很多发展中国家因此受益，经济状况大大改善。而 2030 全球可持续发展目标则是在全球经济陷入金融危机后长期低迷期、中国经济也开始转型、经济增长速度放缓的背景下出台的。可持续发展目标非常宏大，内容众多，要实现这些目标，需要对它们进行分类和排序，按照重要程度渐进推进。因此，落实 2030 议程可以说面临着巨大挑战，尤其发展中国家需要调动自主发展动力，进行多方面的努力，原先单纯

① Fukudaparr, S. & Meneill, D. (2015). Post 2015: A new era of accountability? *Journal of Global Ethics*, 11 (1).

② 黄梅波、朱丹丹、吴仪君（2015）：“‘后 2015 发展议程’与中国的应对”，《国际政治研究》，第 1 期。

③ 廖茂林（2015）：“中国参与构建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全球伙伴关系”，《改革与战略》，第 7 期。

④ Gabay, C. & Death, C. (2015), Doing Bio politics Differently? Radical Potential in the Post-2015 MDG and SDG Debates, *Globalizations*, (12) 4.

⑤ Gore, C. (2015). The Post-2015 Moment: Towards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and a New Global Development Paradigm.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27 (6).



地的减贫行动努力远远不够的^①。

Scott & Lucci (2015)^②认为,全球发展目标的制定应当与不同国家自身的发展目标相结合,SDGs在制定时应该充分考虑不同国家的基本国情,制定不同的目标、度量方法和期限等。McCloskey (2015)^③的观点是SDGs替换MDGs既是危机后经济发展的内在要求,也是环境容量边界对人类发展提出的要求。它既是新的全球目标,同时也反映了一个新的全球发展模式,因此必须建立相应的新全球规则以实现各目标之间,以及全球目标和国内目标之间的协同效应。Ndikumana (2015)^④则认为,2030发展议程能否取得成功取决全球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落实及强有力的问责机制的构建。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并非放诸四海而皆准,他们需要与各国的发展状况相适应,需要根据各国特定的约束集和机遇。国家也需要指定其全球承诺为全球可持续发展创造有利环境,需要建立包容、透明、自下而上的问责机制,以确保全球目标与国别目标的有效对接。为此,Hulme et al. (2015)^⑤设计了一个制定、测量和监督SDGs的分析框架,用来评估各国的立法、行政及管理能力,以促进长期发展目标的实现。

此外,创新的公私伙伴关系是2030发展议程成功的关键^⑥。可持续发展目标从资金、技术、能力建设、贸易、数据监督等各角度强调全球合作与伙伴关系的重要性,并给出了一揽子的措施和具体目标。这一促进全球团结的目标虽然被列为第17个目标,但该目标更像是一个综合目标,为其他目标的实现提供机制支持。可持续发展伙伴关系的构建首先强调全球层面,地区层面或国家层面、地方层面包容性伙伴关系的构建。旧千年发展目标,虽然发达国家提供的官方发展援助从2000年到2014年增加了66%,但承诺履行情况并不理想。新的可持续发展目标明确要求发达国家全面履行向发展中国家提供占发达国家国民总收入0.7%的官方发展援助,以及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占比0.15%至0.2%援助的承诺。邹志强(2015)^⑦分析了2030发展议程存在的议题泛化和目标模糊化、条件导向和标准普适化、西方主导和价值规范化等倾向,建议构建具有包容性的发展目标和实施路径,推动建立新型全球发展伙伴关系,提升发展中国家对2015年后发展议程的重视和参与程度。

4. 全球可持续发展框架下气候治理

气候变化问题一直是近年来重大的全球性治理问题。联合国气候治理经过20多年的曲折

① Ocampo, J. A. (2015). *Global Governance and Rules for the Post 2015 Era*. Bloomsbury Academic 2015.

② Scott, A. & Lucci, P. (2015). *Universality and Ambition in the Post - 2015 Development Agenda: A Comparison of Global and National Targets*.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27 (6) .

③ McCloskey, S. (2015). *From MDGs to SDGs: We need a critical awakening to succeed*. *Policy & Practice: A Development Education Review*, Vol. 20, Spring.

④ Ndikumana, L. (2015). *International Tax Cooperation and Implications of Globalization*. *Biochemical Pharmacology*, 43 (11) .

⑤ Hulme, D., Savoia, A. & Sen, K. (2015). *Governance as a Global Development Goal? Setting, Measuring and Monitoring the Post - 2015 Development Agenda*. *Global Policy*, 6 (2) .

⑥ United Nations Committee for Development Policy (2014). *Global governance and global rules for development in the post - 2015 era*.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

⑦ 邹志强(2015):“2015年后发展议程与全球经济新规则塑造:联系与挑战”,《国际关系研究》,第2期。

发展取得了重要进展^①。

(1) 2030 发展议程下的气候目标

2030 发展议程中, 环境目标、社会目标以及经济目标是可持续发展进程中具有同等重要意义的三根支柱。以气候变化为突出表现的环境问题对全球可持续发展治理改革具有显著的推动作用。联合国 2030 可持续发展目标中的多项环境目标的确立为未来 15 年全球环境治理指明了方向。2030 可持续发展议程把应对气候变化目标 (SDG13) 单独列出, 作为 17 个可持续发展目标之一, 旨在到 2020 年, 每年募集 1000 亿美元资金, 满足发展中国家需要, 减缓气候相关的灾害, 同时增强内陆国家及岛国等易受影响地区的抵御风险能力和适应能力, 提高公众意识, 将能力建设措施纳入国家政策和战略。同时在其他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具体领域里也有许多子目标与应对气候变化息息相关。比如 SDG7 (确保人人获得负担得起、可靠和可持续的现代能源) 中确定的提高能效和可再生能源比例以及加强清洁能源技术合作研究, 推动可持续能源服务等具体目标, 同样也是应对气候变化的重要手段。可以说, 可持续发展议程确认《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作为应对全球气候变化的主要国际政府间论坛的根本位置, 为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提供了全方位、有效的政策支撑, 同时可持续发展目标中倡导的重振可持续发展全球伙伴关系将为全球气候行动提供有力的资金和技术能力建设支持。

2015 年国际气候治理还有一个关键的时间节点:《巴黎气候协定》在 2015 年 12 月的巴黎气候大会上通过, 从而为 2020 年后全球应对气候变化行动“建章立制”。它标志着未来国际气候合作将从《京都议定书》“自上而下”的有法律约束的合作机制向着一种“自下而上”、多元化、多层次的全球自愿减排承诺架构转变 (田慧芳, 2015)^②。《巴黎协定》设定把全球平均气温升幅控制在比工业化之前水平高 2℃ 之内, 并且建立起每 5 年对国家自主贡献目标进行“只进不退”的力度核查机制, 并在发展中国家最关心资金议题上, 首次提出 2020 年前“制定切实的路线图”落实气候资金问题。此外, 只要当不少于 55 个缔约方, 且排放占全球温室气体总排放量至少约 55% 的缔约方签署批准后协议就可以生效, 生效门槛远低于《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和《京都议定书》, 意味着全球气候行动将不会再因为个别国家的不作为而出现停滞或者倒退。

(2) 对全球气候治理机制的评估

“国家自主贡献目标”的自愿减排机制能否实现全球 2℃ 目标及对各国碳配额会产生怎样的影响, 国内外学者从理论和实证层面继续进行了分析。王利宁等 (2015)^③ 探讨了不同排放路径、基准情景、分配方案及方案关键参数的选择对各国碳配额的影响。潘勋章等 (2015)^④ 以国际社会当前主要分配方案为基础, 研究了 2℃ 温升目标下中国 2011—2050 年间排放配额, 认为为维护合理的排放权益, 中国必须坚持对历史排放的完整追溯。对于如何提高未来全球气候治理的成效, 学术界也进行了探讨。李昕蕾 (2015)^⑤ 引入公共经济学中的

① Schor, J. (2015). Climate, Inequality and the Need for Reframing Climate Policy. *Review of Radical Political Economics*, 47 (4).

② 田慧芳 (2015): “国际气候治理机制的演变与趋势与中国责任”, 《经济纵横》, 第 12 期。

③ 王利宁、陈文颖 (2015): “全球 2℃ 升温目标下各国碳配额的不确定性分析”, 《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 第 6 期。

④ 潘勋章、滕飞 (2015): “2℃ 温升目标下中国排放配额分析”, 《气候变化研究进展》, 第 6 期。

⑤ 李昕蕾 (2015): “跨国城市网络在全球气候治理中的行动逻辑: 基于国际公共产品供给‘自主治理’的视角”, 《国际观察》, 第 5 期。



“自主治理”理论,分析了跨国城市网络如何通过多中心治理模式和社会资本网络化,为气候公共产品的持续供给提供动力。Tian & Walley (2015)^① 建立一个 Armington 式贸易—气候扩展模型,模拟分析将国际贸易机制与国际气候机制融合起来,模拟分析贸易措施或者激励性的资金转移支付措施对国际减排合作及成效的影响。李慧明 (2015)^② 认为制度碎片化和领导缺失已经成为影响全球气候治理成效的重要因素,提高成效需要方向型、理念型和手段型国际领导,即一种基于多边主义理念下的国际气候制度而形成的绿色国际合作领导。

(3) 低碳经济转型路径

中国经济的低碳转型是国内研究的另一个聚集点。张国兴等 (2015)^③ 对我国节能减排政策中不同政策措施协同和政策目标协同的协同状况及政府对其的使用状况进行了分析。鉴于省域经济发展的不平衡和产业空间分布上的不均衡导致碳减排效率变动存在很大的差异,陆铭等 (2014)^④ 研究了城市经济活动的空间集聚对工业减排的影响。魏楚 (2014)^⑤ 选择了中国 104 个地级市 2001—2008 年的投入产出数据对 CO₂ 边际减排成本以及影响因素进行定量分析。于洋等 (2015)^⑥ 基于“单位 GDP 能耗”的碳源量计算方法,对中国 29 个省的碳源量进行了研究,提出了“省际间碳排放补偿制度”。刘丙泉等 (2015)^⑦ 应用环境生产技术构建基于虚拟包络面的统一技术前沿下碳排放效率评估模型,考察了 2008—2013 年我国 28 个省份在发展视角、减排视角和协调发展视角下的碳排放效率变化。张海滨 (2015)^⑧ 研究了气候变化对中国国家安全的影响,提出中国不仅应该把应对气候变化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还应该将其置于总体国家安全观的框架下统筹规划。

五、其他重要领域的治理

完善公司治理和中小企业融资是推动经济增长的重要举措,有利于提高投资效率。公司治理近年来一直是 G20 议程上的重要议题,并取得了重要进展,2015 年土耳其 G20 峰会上核准通过的《G20/OECD 公司治理原则》以及《G20/OECD 中小企业融资高级别原则》,为全球范围内的公司治理提供了方向。学术界对公司治理的研究也一直非常关注。王化成等

① Tian, H. & Whalley, J. (2015). Developing countries and the UNFCCC process: some simulation from an Armington extended climate model. *Climate Change Economics*, Vol 6.

② 李慧明 (2015):“全球气候治理制度碎片化时代的国际领导及中国的战略选择”,《当代亚太》,第 4 期。

③ 张国兴、高秀林、汪应洛、郭菊娥 (2015):“我国节能减排政策协同的有效性研究:1997—2011”,《管理评论》,第 12 期。

④ 陆铭、冯皓 (2014):“集聚与减排:城市规模差距影响工业污染强度的经验研究”,《世界经济》,第 7 期。

⑤ 魏楚 (2014):“中国城市 CO₂ 边际减排成本及其影响因素”,《世界经济》,第 7 期。

⑥ 于洋、杨帆、杨光 (2015):“中国省域碳源、碳汇量和减排补偿制度”,《资源开发与市场》,第 12 期。

⑦ 刘丙泉、尚梦芳、马占新 (2015):“碳排放效率、发展成本与碳减排成本研究——基于虚拟包络面的统一技术前沿”,《华东经济管理》,第 12 期。

⑧ 张海滨 (2015):“气候变化对中国国家安全的影响”,《国际政治研究》,第 4 期。

(2015)^①发现,随着第一大股东持股比例的提高,未来股价崩盘风险显著下降,这是对“监督效应”和“更少掏空效应”的支持。李文贵和余明桂(2015)^②探讨了在混合所有制的背景下民营化企业的股权结构对企业创新的影响,发现非国有股权比例与民营化企业的创新活动显著正相关。在代理成本方面,梁上坤等(2015)^③关注了中国制度背景下大股东与管理层的利益冲突问题,认为资金占用会激化大股东与管理层之间的冲突,大股东资金占用越多,管理层人员变更的可能性越大。在高管激励方面,王琨和徐艳萍(2015)^④研究了家族成员高管和非家族成员高管的薪酬契约差异及其对企业未来业绩的影响。研究表明,相比非家族成员高管,家族成员高管能够获得更高的现金薪酬,而家族成员高管获得超额薪酬对企业未来会计业绩和市场业绩均存在显著的负向影响。在董事会作用方面,陆正飞和胡诗阳(2015)^⑤考察了董事会中独立董事、非执行董事和执行董事等三种不同类别董事之间的相互关系以及董事会规模和非执行董事的相关关系。在公司治理外部环境方面,鲁桐和党印(2015)^⑥则考察了国家层面的投资者保护环境和行政环境对一国技术创新活动的影响。发现一国法律对投资者权利保护越好,则技术创新的资金投入和人员投入也越多,以专利形式衡量的创新产业也越多。谭松涛等(2015)^⑦考察了媒体报道对分析师预测行为的影响,认为媒体对上市公司关注度的提升能够对财务信息透明度较差的公司产生显著影响。谭松涛和崔小勇(2015)^⑧考察了投资机构对上市公司的调研行为对分析师预测精度的影响。其研究表明,投资机构对上市公司的实地调研增大了分析师预测的乐观度,降低了分析师预测精度。

互联网治理是近年来全球治理中的新兴领域。治理的实质是为应对互联网全球性问题而采取的由多元行为体合作提供全球公共物品的集体行动机制^⑨。当前的全球互联网治理制度与组织正处于转型中。2013年的“棱镜门”事件表明互联网治理已经由单纯的网络空间向政治、经济扩展。发展中国家如何参与治理进程是全球互联网治理研究中的重要方面。近年来,随着中国逐渐从互联网大国向互联网强国转变,中国学者对互联网治理问题的关注也空前提高,围绕互联网治理原则、模式及制度构建等展开研究。王明国(2015)^⑩认为全球互联网治理机制具有多元、多层次的动态特征,既包括全球层面上的治理,也包括区域和双边层面的治理。全球互联网治理制度重构应该从观念层面、法律层面和具体组织层面进行综合性治理。

① 王化成、曹丰、叶康涛(2015):“监督还是掏空:大股东持股比例与股价崩盘风险”,《管理世界》,第2期。

② 李文贵、余明桂(2015):“民营化企业的股权结构与企业创新”,《管理世界》,第4期。

③ 梁上坤、陈冬华(2015):“大股东会侵犯管理层吗?——来自资金占用与管理层人员变更的经验证”,《金融研究》,第3期。

④ 王琨、徐艳萍(2015):“家族企业高管性质与薪酬研究”,《南开管理评论》,第4期。

⑤ 陆正飞、胡诗阳(2015):“股东—经理代理冲突与非执行董事的治理作用”,《管理世界》,第1期。

⑥ 鲁桐、党印(2015):“投资者保护、行政环境与技术创新:跨国经验证据”,《世界经济》,第10期。

⑦ 谭松涛、甘顺利、阚烁(2015):“媒体报道能够降低分析师预测偏差吗?”,《金融研究》,第5期。

⑧ 谭松涛、崔小勇(2015):“上市公司调研能否提高分析师预测精度”,《世界经济》,第4期。

⑨ 王明国(2015):“全球互联网治理的模式变迁、制度逻辑与重构路径”,《世界经济与政治》,第3期。

⑩ 同⑨。



全球劳工治理近年来也引起了学术界的关注。2008年爆发的经济危机深刻暴露了西方发达工业国家内部严重的社会经济不平等,以英国和法国为代表的西方发达工业国家劳工运动的再次兴起,劳工问题可以说是经济全球化的产物。劳工问题的治理不仅需要工业化国家各自的努力,而且需要工业化国家的共同合作,逐渐形成系统性的全球劳工治理框架。汪仕凯(2015)^①从劳动力商品化、劳工抗争的影响因素、利润危机等多角度系统研究了全球劳工治理的核心议题和实践机制,并在此基础上提出,全球劳工治理必须即以建立平等、包容、发展的全球劳工治理框架为目标,从观念变革、创设国际机构、重置国际规则、更新治理机制等四方面建立全球劳工治理新框架,逐步改变西方主导全球劳工治理的格局。

六、结论

对2015年主要期刊和智库研究报告文献的归纳汇总大致勾勒出2015年全球治理,尤其是全球经济治理研究的基本方向和主要观点。2008年全球金融危机的爆发使得全球治理成为一个独立的研究主题被学术界所广泛。并随着研究的深入,全球治理研究逐渐从一个单学科的范畴向跨学科范畴转变,与经济学、政治学、管理学、甚至自然科学等学科日益交叉融合。但学术研究的目无非是两个:一方面不断重申全球治理的现实重要性,通过理论框架和经验分析等为推动全球协同治理建言献策;另一方面对全球治理秩序和治理机制等不断进行反思,以变革全球治理体制中不公正不合理的安排,推动全球经济治理创新。尤其2015年2030发展议程的出台,给全球经济治理带来了新气象。无论理论层面还是实践层面,改革和创新全球治理机制的共识都在不断增强,目标不同、范围各异的治理领域也都经历着不同程度的创建、改建甚至重建过程。

全球和区域治理的现状决定了未来全球的治理模式将是“区域与全球机制的协同治理”,即治理网络中的多元主体协调合作,相互依存、共同行动、共担风险,促进有序治理结构的形成^②。各国之间的博弈已不仅仅限于某一个具体问题,而是开始向国际利益格局的重塑和国际决策话语权的争夺延伸。随着国际地位和影响力的提升,中国等新兴经济体国家所承担的国际责任也将越来越与发达国家趋同,中国需要对此有清醒认识,意识到参与全球治理,既是中国的战略挑战,也是中国的战略资源。中国需要加快国内改革步伐,提升国家治理能力的现代化水平,同时在国际舞台上更主动谋求与自身实力相当的地位,加快以G20机制化为重点的全球治理体系改革,并通过多边、区域、双边等层面,代表新兴经济体和发展中国家的利益,平衡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利益诉求,推进全球治理规则的完善,在全球治理规则建设中发挥核心作用。

英文参考文献

1. Aguilera-Barchet, B. (2015). *The Crisis of the Nation-State in the Era of European Integration*, Springer International Publishing, 647 - 729.
2. Aslan, B., MavusKutuk, M., & Oduncu, A. (2015). Transatlantic Trade and Investment Partnership and Trans-Pacific Partnership: Policy Options of China. *China & World Economy*, 23 (6).
3. Berger, A. & Embrace, H. (2015). China's Recent Approach to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Rule-Mak-

^① 汪仕凯(2015):“全球劳工治理:议题、机制与挑战”,《世界经济与政治》,第3期。

^② 李辉、任晓春(2010)“善治视野下的协同治理研究”,《科学与管理》,第6期。

ing. *Journal of World Investment and Trade*, 16 (5-6).

4. Duca, M. L., Stracca, L. (2015). Worth the hype? The effect of G20 summits on global financial markets,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Money and Finance* 53.

5. Fernandez, V. R. (2014). Global Value Chains in Global Political Networks: Tool for Development or Neoliberal Device? *Review of Radical Political Economics*, 47 (2).

6. Fukudaparr, S. & McNeill, D. (2015). Post 2015: A new era of accountability? *Journal of Global Ethics*, 11 (1).

7. Gabay, C. & Death, C. (2015), Doing Bio politics Differently? Radical Potential in the Post - 2015 MDG and SDG Debates, *Globalizations*, (12) 4.

8. Gore, C. (2015). The Post - 2015 Moment: Towards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and a New Global Development Paradigm.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27 (6).

9. Haldane, A. G. (2014), Managing global finance as a system, Speech at the Maxwell Fry Annual Global Finance Lecture, at Birmingham University, October 29.

10. Hiebert, M., Bower, E. Z., Goodman, M. P. & Miller, S. (2013). How Important is TPP to Our Asia Policy? Center for Strategic and International Studies, Nov 1, <https://www.csis.org/analysis/how-important-tpp-our-asia-policy>.

11. Hulme, D., Savoia, A. & Sen, K. (2015). Governance as a Global Development Goal? Setting, Measuring and Monitoring the Post - 2015 Development Agenda. *Global Policy*, 6 (2).

12. Kjørven, O., Nippita, N. & Wietzke, F. B. (2015). The Addis Ababa Action Agenda: strengths, weaknesses, and the way ahead, <https://blogs.unicef.org>.

13. Kowalski, P., Gonzalez, J. L., Ragoussis, A. & Ugarte, C. (2015). Participation of Developing Countries in Global Value Chains—Implications for Trade and Trade-Related Policies, *OECD Trade Policy Papers*, No. 179, <http://www.oecd-ilibrary.org/trade/>.

14. McCloskey, S. (2015). From MDGs to SDGs: We need a critical awakening to succeed. *Policy & Practice: A Development Education Review*, Vol. 20, Spring.

15. Ndikumana, L. (2015). International Tax Cooperation and Implications of Globalization. *Biochemical Pharmacology*, 43 (11).

16. Ocampo, J. A. (2015). *Global Governance and Rules for the Post 2015 Era*. Bloomsbury Academic.

17. OECD (2015). G20/OECD Report on G20 Investment Strategies. G20 Summit meeting in Antalya, <http://www.oecd.org/investment/G20-OECD-Report-on-Investment-Strategies-Vol-2.pdf>.

18. OECD/UNCTAD (2015). Fourteenth Report on G20 Investment Measures. *OECD report*, October 30.

19. Pauwelyn, J. (2015). The Rule of Law without the Rule of Lawyers? Why Investment Arbitrators are from Mars, Trade Adjudicators from Venus. *The American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Law*, 109 (4).

20. Schor, J. (2015). Climate, Inequality and the Need for Reframing Climate Policy. *Review of Radical Political Economics*, 47 (4).

21. Scott, A. & Lucci, P. (2015). Universality and Ambition in the Post - 2015 Development Agenda: A Comparison of Global and National Targets.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Development*, 27 (6).

22. Solís, M. (2015a). The geopolitical importance of the Trans-Pacific Partnership: At stake, a liberal economic order. The Brookings Institution working paper March 13. <http://www.brookings.edu/blogs/order-from-chaos/posts/2015/03/13-geopolitical-importance-transpacific-partnership>.

23. Solís, M. (2015b). TPP: The end of the beginning, The Brookings Institution October 5. <http://www.brookings.edu/blogs/order-from-chaos/posts/2015/10/05-transpacific-partnership-agreement-solis>.

24. Tian, H. & Whalley, J. (2015). Developing countries and the UNFCCC process: some simulation from an Armintong extended climate model. *Climate Change Economics*, Vol 6.

25. UNCTAD (2014). Reform of the IIA regime: Four paths of Action and a way forward. IIA Issue Note,



No. 2. , June.

26. United Nation (2015). Transforming Our World: The 2030 Agenda for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A/RES/70/1, <http://www.sustainabledevelopment.un.org>.

27. United Nations (2015). Addis Ababa Action Agenda, http://www.un.org/esa/ffd/wp-content/uploads/2015/08/AAAA_Outcome.pdf.

28. United Nations Committee for Development Policy (2014). Global governance and global rules for development in the post – 2015 era.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

中文参考文献

1. Branstetter, L. G. & Hufbauer, G. C. (2015): “对克鲁格曼反对 TPP 的回应” (谢晨月译), 《国际经济评论》, 第 4 期。

2. 于洋、杨帆、杨光 (2015): “中国省域碳源、碳汇量和减排补偿制度”, 《资源开发与市场》, 第 12 期。

3. 马修·古德曼 (2015): “演进中的全球治理体系改革” (唐靖茹译), 《国际经济评论》, 第 1 期。

4. 王化成、曹丰、叶康涛 (2015): “监督还是掏空: 大股东持股比例与股价崩盘风险”, 《管理世界》, 第 2 期。

5. 王利宁、陈文颖 (2015): “全球 2℃ 温升目标下各国碳配额的不确定性分析”, 《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 第 6 期。

6. 王明国 (2015): “东亚地区治理机制的有效性评估与未来发展”, 《当代亚太》, 第 2 期。

7. 王明国 (2015): “全球互联网治理的模式变迁、制度逻辑与重构路径”, 《世界经济与政治》, 第 3 期。

8. 王胜邦、俞靓 (2015): “后危机时期的全球金融监管新变化”, 《学术前沿》, 第 8 期。

9. 王勇 (2015): “亚投行与全球经济治理的改革”, 《WTO》, 第 6 期。

10. 王家锋 (2015): “国家治理的有效性与回应性: 一个组织现实主义的视角”, 《管理世界》, 第 2 期。

11. 王琨、徐艳萍 (2015): “家族企业高管性质与薪酬研究”, 《南开管理评论》, 第 4 期。

12. 孔繁颖、李巍 (2015): “美国的自由贸易区战略与区域制度霸权”, 《当代亚太》, 第 2 期。

13. 巴里·艾肯格林 (2015): “人民币国际化的顺序” (郭子睿译), 《国际经济评论》, 第 4 期。

14. 东艳 (2014): “全球贸易规则的发展趋势与中国的机遇”, 《国际经济评论》, 第 1 期。

15. 卢锋、李昕等 (2015): “为什么是中国? 一带一路的经济逻辑”, 《国际经济评论》, 第 3 期。

16. 田慧芳 (2015): “国际气候治理机制的演变与趋势与中国责任”, 《经济纵横》, 第 12 期。

17. 乔依德、葛佳飞 (2015): “人民币进入 SDR 计值货币篮子: 再评估”, 《国际经济评论》, 第 3 期。

18. 刘丙泉、尚梦芳、马占新 (2015): “碳排放效率、发展成本与碳减排成本研究——基于虚拟包络面的统一技术前沿”, 《华东经济管理》, 第 12 期。

19. 刘贞晔 (2015): “全球治理时代全球利益与国家利益的调适”, 《社会科学》, 第 1 期。

20. 许和连、孙天阳 (2015): “TPP 背景下世界高端制造业贸易格局演化研究——基于复杂网络的社团分析”, 《国际贸易问题》, 第 8 期。

21. 孙杰 (2015): 《合作与不对称合作——理解国际经济与国际关系》,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2. 孙磊、谭波 (2015): “贸易摩擦成因理论研究综述”, 《商业经济研究》, 第 6 期。

23. 李文贵、余明桂 (2015): “民营化企业的股权结构与企业创新”, 《管理世界》, 第 4 期。

24. 李东燕等 (2015): 《全球治理: 行为体、机制与议题》, 当代中国出版社。

25. 李向阳 (2002): “全球化时代的区域经济合作”, 《世界经济》, 第 5 期。

26. 李昕蕾 (2015): “跨国城市网络在全球气候治理中的行动逻辑: 基于国际公共产品供给 ‘自主治理’ 的视角”, 《国际观察》, 第 5 期。

27. 李春顶、赵美英 (2015): “国际贸易规则新变化及中国对策”, 《中国市场》, 第 5 期。

28. 李峰、郑先武 (2015): “区域大国与区域秩序建构——东南亚区域主义进程中的印尼大国角色分

析”,《当代亚太》,第3期。

29. 李辉、任晓春(2010):“善治视野下的协同治理研究”,《科学与管理》,第6期。

30. 李慧明(2015):“全球气候治理制度碎片化时代的国际领导及中国的战略选择”,《当代亚太》,第4期。

31. 杨广贡(2015):“全球经贸体系重塑的动因、趋势和对策”,《国际经济评论》,第1期。

32. 肖滨(2015):“中国国家治理现代化战略定位的四个维度”,《中国人民大学学报》,第2期。

33. 吴泽林(2015):“近年中国学界关于东亚一体化的研究述评”,《现代国际关系》,第10期。

34. 邹志强(2015):“2015年后发展议程与全球经济新规则塑造:联系与挑战”,《国际关系研究》,第2期。

35. 汪仕凯(2015):“全球劳工治理:议题、机制与挑战”,《世界经济与政治》,第3期。

36. 宋国友(2015):“后金融危机时代的全球经济治理:困境及超越”,《社会科学》,第1期。

37. 张亚斌、范子杰(2015):“国际贸易格局分化与国际贸易秩序演变”,《世界经济与政治》,第3期。

38. 张宇燕、任琳(2015):“全球治理:一个理论分析框架”,《国际政治科学》,第3期。

39. 张国兴、高秀林、汪应洛、郭菊娥(2015):“我国节能减排政策协同的有效性研究:1997—2011”,《管理评论》,第12期。

40. 张明(2015):“人民币国际化与亚洲货币合作:殊途同归?”,《国际经济评论》,第2期。

41. 张晓静(2015):“亚太区域合作深度一体化与生产网络的关联性”,《当代亚太》,第1期。

42. 张海滨(2015):“气候变化对中国国家安全的影响”,《国际政治研究》,第4期。

43. 陆正飞、胡诗阳(2015):“股东—经理代理冲突与非执行董事的治理作用”,《管理世界》,第1期。

44. 陆铭、冯皓(2014):“集聚与减排:城市规模差距影响工业污染强度的经验研究”,《世界经济》,第7期。

45. 陈卫东(2015):“国际货币体系改革与中国的战略抉择”,《国际金融》,第7期。

46. 陈江生、田苗、丁俊波(2015):“国际本位货币的演进分析”,《世界经济研究》,第1期。

47. 陈雨露(2015):“‘新常态’下的经济和金融学理论创新”,《经济研究》,第12期。

48. 陈雨露(2015):“重建宏观经济学的‘金融支柱’”,《国际金融研究》,第6期。

49. 周玉渊(2015):“从东盟自由贸易区到东盟经济共同体:东盟经济一体化再认识”,《当代亚太》,第3期。

50. 郑蕴、徐崇利(2015):“论国际投资法体系的碎片化结构与性质”,《现代法学》,第1期。

51. 钟楹(2015):“全球贸易治理模式之分析——以区域贸易协定为视角”,《国际经贸探索》,第8期。

52. 夏明、张红霞(2015):“增加值贸易测算:概念与方法辨析”,《统计研究》,第6期。

53. 徐秀军(2015):“金砖国家与全球治理模式创新”,《当代世界》,第11期。

54. 徐秀军(2013):“制度非中性与金砖国家合作”,《世界经济与政治》,第6期。

55. 高奇琦(2015):“全球共治:中西方世界秩序观的差弄及其调和”,《世界经济与政治》,第4期。

56. 高奇琦(2015):“国家参与全球治理的理论与指数化”,《社会科学》,第1期。

57. 高海红(2015):“布雷顿森林遗产与国际金融体系重建”,《世界经济与政治》,第3期。

58. 黄梅波、朱丹丹、吴仪君(2015):“‘后2015发展议程’与中国的应对”,《国际政治研究》,第1期。

59. 黄薇(2015):“全球经济治理视角下的二十国集团合作”,《国际经济合作》,第6期。

60. 梁上坤、陈冬华(2015):“大股东会侵犯管理层吗?——来自资金占用与管理层人员变更的经验证”,《金融研究》,第3期。

61. 斯迪克·塞雅德、廖凡、周凡森(2015):“金融与财政危机对欧盟内外区域一体化的影响”,《国际法研究》,第2期。

62. 鲁桐、党印(2015):“投资者保护、行政环境与技术创新:跨国经验证据”,《世界经济》,第10期。

63. 谢来辉(2015):“从‘扭曲的全球治理’到‘真正的全球治理’——全球发展治理的转变”,《国



外理论动态》，第12期。

64. 蔡拓等 (2015): 《全球学导论》，北京大学出版社。
65. 廖茂林 (2015): “中国参与构建 2015 年后发展议程的全球伙伴关系”，《改革与战略》，第 7 期。
66. 谭松涛、甘顺利、阚烁 (2015): “媒体报道能够降低分析师预测偏差吗?”，《金融研究》，第 5 期。
67. 谭松涛、崔小勇 (2015): “上市公司调研能否提高分析师预测精度”，《世界经济》，第 4 期。
68. 潘勋章、滕飞 (2015): “2℃ 温升目标下中国排放配额分析”，《气候变化研究进展》，第 6 期。
69. 薛澜、张帆、武沐瑶 (2015): “国家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研究：回顾与前瞻”，《公共管理学报》，第 3 期。
70. 薛澜、俞晗之 (2015): “迈向公共管理范式的全球治理——基于问题—主体—机制框架的分析”，《中国社会科学》，第 11 期。
71. 魏楚 (2014): “中国城市 CO₂ 边际减排成本及其影响因素”，《世界经济》，第 7 期。

(编辑：孙丽丽、叶扬)